

新北市立三峽國民中學技藝教育課程遴選輔導辦法

壹、依據

- 一、國民教育法第七條。
- 二、加強國民中學技藝教育辦法(民國 97 年 04 月 09 日修正)。
- 三、新北市立三峽國民中學 106 學年度技藝教育課程實施計畫
- 四、本校生涯發展教育年度實施計畫，制定本校技藝教育課程實施計畫。

貳、成立技藝教育學生遴薦及輔導會（以下簡稱遴輔會），其任務如下：

- 一、研議本校技藝教育實施模式。
- 二、技藝教育學生之遴薦及輔導。
- 三、技藝教育宣導及諮詢。
- 四、其他有關技藝教育事宜。

參、由學生依照意願填寫技藝教育報名表，經家長簽名確認後交由導師與輔導老師進行評分，評分完畢後交由輔導處彙整，提交遴輔會遴選適合參加技藝教育之學生。輔導處依遴選結果提供學生及其家長各項諮詢與輔導，並建立技藝教育家長同意書及技藝教育學生保證書。

肆、前項評分及遴選參考因素，包括學生自我推薦及特殊表現、學生生涯檔案、性向測驗結果分析、導師、專任教師或輔導教師之意見或輔導紀錄及職群試探評量紀錄等。

伍、對參加技藝教育適應不良之學生，應加強輔導。必要時，得經遴輔會同意回原班上課。

陸、本辦法經主管會報通過後開始實施。

新北市立三峽國民中學技藝教育課程遴選輔導實施辦法

壹、依據

- 一、國民教育法第七條。
- 二、加強國民中學技藝教育辦法(民國 97 年 04 月 09 日修正)。
- 三、新北市立三峽國民中學 106 學年度技藝教育課程實施計畫。
- 四、本校生涯發展教育年度實施計畫，制定本校技藝教育課程實施計畫。

貳、目標

- 一、提供學生適合其能力、性向及興趣之技藝教育，重建學習信心，導引適性發展，以充分發展其潛能。
- 二、輔導學生習得職業基礎知能，並為繼續升讀職業學校實用技能班等奠定基礎。
- 三、培養學生的職業興趣，並涵養其勤勞、耐勞、敬業樂群的職業道德。

參、計畫組織

為落實技藝教育課程學生遴薦與輔導工作，成立「技藝教育學生遴薦及輔導會」組織如下：

職稱	姓名	工作內容
校長	劉台光	總召集人
輔導主任	王雯華	業務執行與協調
教務主任	蔡依倫	遴輔委員
學務主任	日卡比洛	學生日常表現提供
資料副組長 (技藝教育承辦人)	陳致融	技藝教育課程行政業務辦理
八年級級導師	陳江立	協調導師相關事務
八年級 輔導老師代表	楊詩涵	協助輔導技藝班學生
合作單位代表	潘慶曜	合作學校業務協調
家長代表	江麗芳	家長代表意見表達

肆、實施對象

招收技藝表現優異或對技藝實習較具性向、興趣之本校九年級學生。

伍、職群設計

- 一、採上下輪調職群開設，全學年度共 7 個班別，總計修習 8 個職群。每職群授課內容包含職群概論及 2 個主題以上。

表1 職業學校群科歸屬表

類別	群別	現有科別	科數
工業類	01機械群	(301)機械科、(302)鑄造科、(304)板金科、(332)機械木模科、(337)配管科、(338)模具科、(360)機電科、(363)製圖科、(372)生物產業機電科、(374)電腦機械製圖科	10
	02動力機械群	(303)汽車科、(364)重機科、(381)飛機修護科、(392)動力機械科【98學年度】(205)農業機械科	5
	03電機與電子群	(305)資訊科、(306)電子科、(307)控制科、(308)電機科、(309)冷凍空調科、(384)航空電子科(703)電子通信科*	7
	04化工群	(315)化工科、(319)紡織科、(352)染整科、(367)環境檢驗科*	4
	05土木與建築群	(311)建築科、(365)土木科、(397)消防工程科	3
商業類	06商業與管理群	(401)商業經營科、(402)國際貿易科、(403)會計事務科、(404)資料處理科、(405)文書事務科*、(418)不動產事務科(425)電子商務科、(426)流通管理科、(215)農產行銷科、(706)水產經營科*、(717)航運管理科、	11
	07外語群	(419)應用外語科(英文組)、(421)應用外語科(日文組)	1
	08設計群	(312)家具木工科*、(316)美工科、(361)陶瓷工程科、(366)室內空間設計科、(373)圖文傳播科、(394)金屬工藝科、(399)家具設計科、(406)廣告設計科、(430)多媒體設計科【100學年度】、(512)室內設計科、多媒體應用科	10
農業類	09農業群	(201)農場經營科、(202)園藝科、(204)森林科、(214)野生動物保育科、(216)造園科、(217)畜產保健科	6
	10食品群	(206)食品加工科、(505)食品科、(718)水產食品科	3
家事類	11家政群	(501)家政科、(502)服裝科、(503)幼兒保育科、(504)美容科、(513)時尚模特兒科、(515)流行服飾科、(516)時尚造型科	7
	12餐旅群	(407)觀光事業科、(408)餐飲管理科	2
海事水產類	13水產群	(701)漁業科、(705)水產養殖科	2
	14海事群	(702)輪機科、(708)航海科	2
藝術類	15藝術群	(801)戲劇科、(802)音樂科、(803)舞蹈科、(804)美術科、(806)影劇科、(807)西樂科、(808)國樂科、(816)電影電視科、(817)表演藝術科、(820)多媒體動畫科、(822)時尚工藝科	11

職群別	課程主題
1. 機械職群	1. 機械基礎工作(鉗工) 2. 機械基礎工作(車床) 3. 機械識圖與製圖
2. 電機與電子群	1. 基本室內配線 2. 基本電子應用 3. 基本資訊應用
3. 商業群	1. 中英文文書處理 2. 產品推廣實務
4. 設計群	1. 基礎描繪 2. 設計基礎 3. 電腦繪圖
5. 農業群	1. 觀賞植物栽培
6. 食品群	1. 中式麵食加工 2. 中式米食加工 3. 烘焙
7. 家政群	1. 烹飪 2. 美容 3. 美髮
8. 餐旅群	1. 旅館實務 2. 廚藝製作 3. 餐旅服務技術 4. 飲料調製實務

本校開設職群、人數、上課時間地點如下表：

班別／人數		上學期／下學期職群	上課時間／地點
A班	自辦班／24人	食品職群／餐旅職群	上學期：3-7節，烘焙教室 下學期：3-7節，烹飪教室
B班	自辦班／24人	餐旅職群／食品職群	上學期：3-7節，烹飪教室 下學期：3-7節，烘焙教室
C班	自辦班／24人	設計職群／土木建築職群	上學期：3-7節，美術教室 下學期：3-7節，土木教室
D班	自辦班／24人	家政職群／設計職群	上學期：3-7節，綜二教室 下學期：3-7節，美術教室
E班	合作班／自辦班 24人	表藝職群(合)／家政職群	上學期：2-7節，南強工商 下學期：3-7節，綜二教室
F班	自辦班／合作班 24人	電子電機職群／動力機械職群 (合)	上學期：3-7節，物理教室 下學期：2-7節，南強工商
G班	自辦班／24人	土木建築職群／電子電機職群	上學期：3-7節，土木教室 下學期：3-7節，物理教室

二、課程轉銜向下銜接九年一貫八年級生涯覺察及試探之課程，向上銜接實用技能課程第一年級課程。

三、職群開設應配合現存之國中技藝教育或地區合作單位之資源開設，其生涯試探的功能，國中技藝教育與高職實用技能課程之銜接。

陸、課程規劃

一、上課時間—自辦班：每週四第三節~第七節，合作班：每週四第二節~第七節。

二、上課地點—校內各職群教室、合作學校。

三、課程內容—

(一) 依據學生選擇之修習班別，再配合課程編排之結果，採上下學期輪調方式安排兩種職群課程進行學習。

(二) 於上學期末針對表現優良學生由各指導教師推選出技藝競賽選手，並於寒假期間接受訓練後，在下學年度參加新北市各項技藝競賽。

柒、經費

開辦本課程所需經費由各縣市政府直撥教育補助經費教育部補助支應(技藝教育經費、遴輔費等)。

捌、活動時程說明

項次	辦理日期	工作項目	負責單位
1	107/3/31	技藝教育課程遴選輔導會議	輔導處、遴選委員會、八年級導師
2	107/04/16-107/05/11	報名表發放、評分與回收	輔導處、八年級導師、八年級任課輔導老師
3	107/05/14-107/05/25	學生名單排序與彙整	輔導處
4	107/06/01	技藝教育課程遴選輔導會議，技藝教育課程遴選輔導結果公告、確認、遞補	輔導處、遴選委員會、八年級導師
5	107/06/04	技藝教育課程遴選名單公告	輔導處
6	107/09	技藝教育課程正式開課	輔導處、合作職校
7	108/01~108/02	技藝競賽選手培訓	輔導處、合作職校
8	108/02	技藝競賽	輔導處、合作職校

玖、本計畫經校長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人

單位主管

校長

※ 遴輔學生與申辦程序

一、學生遴輔、退出機制

(一)技藝教育課程學生總名額視學校技藝教育辦理方式與現況而定。(自辦式或合作式)

(二)依據學生遴薦的條件順序，導師與輔導老師考量學生的自我推薦及特殊表現、學生生涯檔案、性向測驗結果分析等，確認家長意見與學生需求後，進行提名推薦，填寫報名表格及家長同意書(暨學生保證書)並簽名完成後，交至輔導處資料組。

註：校內獎懲記錄列為在校行為表現的參考；推薦名單可略多於總名額。

(三)推薦名單經遴輔會討論審定後，方列入下學年技藝教育課程名單。

(四)若學生技藝教育課程無故缺席、技藝教育課程作業未按時繳交達三次、學習態度表現不良，經遴輔會開會通過，依校規處置，並退出技藝班。

(五)學生如適應不良或具其他正當理由欲退出者，需由家長提出書面申請(可至輔導室資料組領取退出申請書)，經導師簽名同意後，交由遴輔會開會認可通過，方可退出；退出時由於已浪費課程資源，如經遴輔會認定退出理由並非不可抗拒原因，則進行懲處。

二、學生須分別於上、下學期選擇不同的職群，以達職業試探功能。

三、學生成績處理及出缺勤、各項管理：(以下簡稱參加技藝教育課程學生為「技藝生」)

(一)以技藝生課程成績作為在校同時段缺課課程成績參考。

(二)學生於技藝教育課程之出缺勤及秩序表現，一律依校規處理，併入在校出缺勤成績計算。學生在技藝教育課程內之表現視為學校校內之延伸，獎懲標準相同。

四、發展與未來出路：

(一)技藝生可循「技優生」升學管道升學。其辦法根據基北區 101 學年度「國民中學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保送就讀高職及高中附設職業類科」作業要點。若以「技優生」身份未獲錄取，則可續以一般生身份參加該校申請入學審查(此階段則依照一般生申請條件及評選方式辦理)。換言之，參加技藝教育課程的學生較一般學生多了一個申請入學的機會。

(二)技藝生可優先薦輔就讀高職「實用技能課程」(不考慮基測成績，但學校類科選擇較少，且多利用夜間就讀)。

(三)仍可循參與基測方式，尋申請、甄選、登記分發入學方式入學。

(四)「技優生」及「實用技能課程」具體升學方式之標準依各年度、各校簡章辦法調整而定。

新北市立三峽國民中學 107 學年度技藝教育課程開班說明及意願調查表

親愛的家長，您好：

技藝教育課程是專為 9 年級學生設計的職業試探課程，本校採取以「抽離式在校自辦」方式為主，另有表演藝術職群、動力機械職群為「校外合作班」，學生平日留在原班級，只有在技藝班上課時間到各課程場所或合作高職學習技能。師資為外聘高中職合格教師，本校預定下學年(105 年 9 月)開設的班別、課程內容及預估招生名額如下：

一、開設班別(自辦班和合作班)：

班級	上學期	下學期	上課地點
A 班 (18-24 人)	食品職群	餐旅職群	烹飪教室(外聘老師)
B 班 (18-24 人)	餐旅職群	食品職群	烹飪教室(外聘老師)
C 班 (18-24 人)	設計職群	土木與建築職群	美術、營建教室(外聘老師)
D 班 (18-24 人)	家政職群	設計職群	綜二、美術教室(外聘老師)
E 班 (18-24 人)	表演藝術職群(合)	家政職群	校外、綜二教室(外聘老師)
F 班 (18-24 人)	電機電子職群	動力機械職群(合)	物理教室、校外(外聘老師)
G 班 (18-24 人)	土木與建築職群	電子電機職群	營建教室、物理教室 (外聘老師)

二、課程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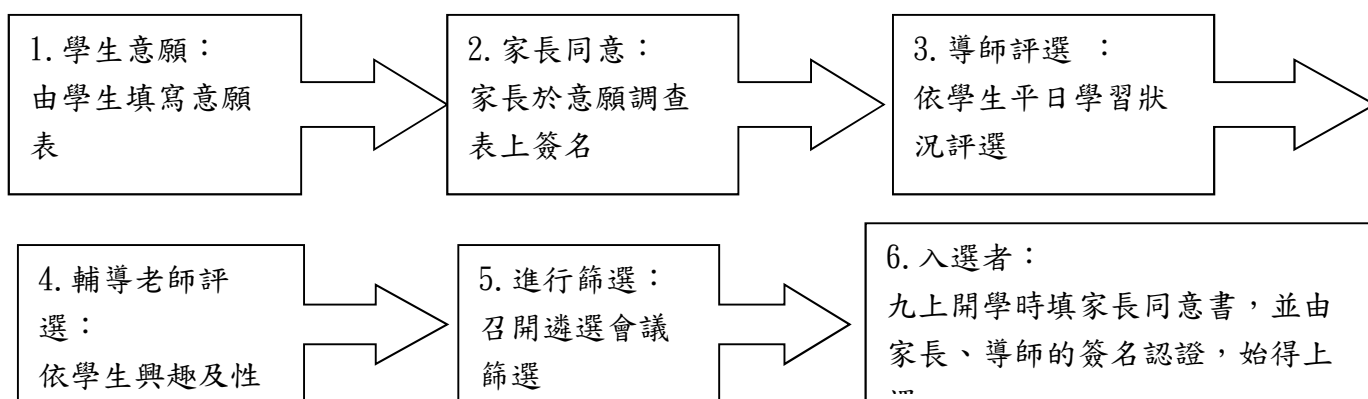
1. 食品職群：職群概論、烘焙、食品衛生、營養學。
2. 餐旅職群：職群概論、休閒與觀光、餐飲製作、餐飲實務、餐旅服務技術。
3. 設計職群：職群概論、基礎描繪、設計基礎、色彩學、電腦繪圖。
4. 家政職群：職群概論、美容、美髮、幼保、服裝。
5. 表演藝術職群：職群概論、舞蹈、戲劇、攝影、剪接。
6. 電機電子職群：職群概論、工業配線、室內配線、工業電子、家用電器。
7. 土木與建築職群：職群概論、識圖與製圖、工程量測、基本素描。
8. 動力機械職群：職群概論、動力學、汽機車維修。

三、上課時間：(1)自辦班：每週四第三節到第七節【共計 5 節】。

(2)合作班：每週四第二節到第七節【含來回車程】。

四、經費來源：除了個人用品如廚工帽、口罩、圍裙等需自備外，其餘學費、材料費皆由政府補助。

五、技藝班學生遴選過程：



六、注意事項：

1. 因為上技藝班而落後的原班課程進度，學生須自行跟上，平時成績由技藝班成績合併計算。
2. 學生需要修完上下學期技藝班課程才能取得技藝班修業證明書，中途退出者，不得領取。
3. 由於資源得來不易，為了避免浪費學習資源，開課後將提供兩週試讀，試讀期間若無法適應課程可申請退出，試讀結束後，學生不得無故缺課或退出。
4. 上述程序，請您仔細閱讀後，審慎思考學生是否適合選讀技藝班課程，並且根據貴子弟的性向和導師討論後，填寫「意願調查表回條」。

107 學年度技藝教育課程參加意願調查回條

八年 班 號 學生姓名：

性別 男 女

<input type="checkbox"/> 沒有意願參加 <input type="checkbox"/> 有意願參加 (請填寫志願序 1. 2. 3, 最多填寫三個) 第___志願 A 班(食品職群+餐旅職群) 第___志願 B 班(餐旅職群+食品職群) 第___志願 C 班(設計職群+土木與建築職群) 第___志願 D 班(家政職群+設計職群) 第___志願 E 班(表演藝術職群+家政職群) 第___志願 F 班(電機電子職群+動力機械職群) 第___志願 G 班(土木與建築職群+電子電機職群) (有意願參加者, 續填下列二項)	家長簽名： ※不論參加與否，皆請貴家長簽名確認
---	--

一、自我推薦(請自述想參加技藝班的原因, 以第一志願為主, 30 字以上)

二、請自述選擇第一志願的優勢(是否有經驗?對該職群是否了解或接觸過?等等, 30 字以上)

導師評選(請依上列自述與學生平時表現評選之)

	5	4	3	2	1	
學生興趣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作業繳交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學習積極度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課堂活動配合度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導師簽名：

輔導老師評選

	5	4	3	2	1	
學生興趣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性向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群育表現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輔導老師簽名：

技藝相關活動加分

1. 家長是否參加 4 月 13 日晚上技藝教育家長說明會 (依簽到表為準) 有參加 (2 分)

評選結果 總分___分(滿分三十七分)

- 評選後以 A B C D E F G 班 參加遴輔會
 經評選後列入候補比序名單

本欄由檢核人員填寫

檢核人員：

※ 本表經由家長簽名確認後, 於 4 月 23 日(一)前, 繳回給導師評分。

(不論參加與否皆須繳回)

※ 4 月 30 日(一)前由導師親自轉交給該班輔導活動科任課老師。

※ 5 月 7 日(一)前請輔導老師繳回技藝班組長。

新北市立三峽國民中學技藝教育課程實習上課學生須知

一、依教育部規定：本學年內學生遲到及缺曠課時數累計達到總實習課程之三分之一者，不發給結業證書。

二、技藝教育課程規範：

- (1)技藝教育課程於每學年第一學期開課之初設有二週(9/、10/)之試讀，通過試讀之學生始具備正式學員之資格。
- (2)各職群定期辦理成果展，績優者由校方頒獎鼓勵之。

三、一般上課規範：

- (1)上課不遲到、不早退，以維護班級及學校體制，上課鐘響逾三分鐘未進實習教室者，由任教老師及巡堂人員登記曠課，並做適當之輔導或處分。
- (2)定期辦理技藝教學及生活紀律研討會，以維護師生之安全與學習品質之提升。
- (3)守規矩、學習良好者，得由任課老師簽會學務處敘獎。無故缺曠課者、不遵守組長、任課老師規勸者及學習態度不佳者，經輔導而仍無顯著改善或有屢勸不聽之情況，得予以退訓。
- (4)上課時不得隨身攜帶手機。

四、各職群上課規範：

- (1)餐旅職群及食品職群學生一律**繫圍裙，戴廚工帽(由學校統一代購，學生須自費100元，帽子歸於學生自己所有)**，以維護衛生之安全，上課期間勿將成品或半成品傳遞給非餐飲班之學生食用。無故破壞公物者由家長負賠償修繕之責。
- (2)電子電機職群及土木職群學生服裝儀容整潔，並自備開水，避免上課進出頻繁，影響班紀及校規。並請善用公物，無故破壞者，由家長負賠償修繕之責。
- (3)設計職群學生每次上課，依授課教師規定帶足工具，無故未符合規定者，視同曠課登記。家政職群學生遵照老師規定操作課程，非技藝班上課時間，服裝儀容必須符合校規。
- (4)**本年度表藝職群與動力機械職群為合作式技藝班，由南強工商協助。每週四第二節於本校出發，由南強工商派遣校車接送。午餐部分為南強工商代訂，費用為50元，扣除學生原先繳交之41元午餐費後，每次用餐須額外繳交9元。未於三峽國中訂營養午餐者，則全額繳納50元。**

五、授課老師均為校外教師，秉持「好事傳千里」之最高榮譽感，每位學生均為學校的代表，並能以最認真的學習態度來為學校爭光，以達到一技之長的學習效果。

六、為了培訓技藝競賽選手，於寒假到賽前設有進階課程，敬請家長和學生依個人意願選填志願，以利安排培訓課程。

七、技藝競賽選手名額有限，由任課老師及技藝班組長依下列要件甄選：

- (1)有意願參加培訓，並且能全程配合集訓者。
- (2)上課表現傑出、學習態度積極、行為優良。

✂

家長同意書

茲同意敝子弟九年_____班_____參加貴校技藝教育課程之_____ / _____ 職群，上課時間為107年度全學年，每週四第三節至第七節，並保證直至畢業日止全程參與，上課期間敝子弟必遵守校規並注意安全、愛惜公物、守秩序，如遇違規情節，願意接受校規議處或賠償公物，絕無異議。

本同意書於107年8月31日發放，請於105年9月7日星期五放學前繳交。

技藝競賽選手培訓意願調查

- 有願意參加_____職群_____技藝競賽選手培訓進階課程。
- 有願意參加_____職群_____技藝競賽選手培訓進階課程。
- 沒有願意參加培訓。

九年_____班_____號 學生姓名：_____

(依個資法規定，您可自行決定是否填寫連絡電話，若因為無法聯絡而導致訊息不能傳達，深感抱歉。)

家長姓名：_____ (簽章) 家長電話：_____ 學生電話：_____

導師簽章：_____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新北市立三峽國民中學 107 學年度第一學期

技藝教育學生遴薦及輔導會 第一次會議紀錄

時 間：108 年 3 月 29 日（星期五）下午 15 時 05 分

地 點：四樓會議室

主 席：陳忠明 校長

記錄：陳致融 老師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列席人員：如簽到表

壹、業務報告

貳、討論事項

案由一：技藝教育課程實施計畫及遴輔流程說明

說 明：說明本校技藝教育課程實施計畫並交由遴輔會討論、遴輔流程、遴選原則、計分方式說明及討論是否修改。

決 議：1. 依計畫執行。

2. 計分方式修正，原有之兩項加分項目進行調整。「曾擔任技藝競賽美容項目模特兒」因本年度技藝競賽模特兒由競賽辦學校提供，故本項目今年刪除。家長參加 4 月 12 日所舉辦之「技藝教育課程家長說明會」增為 2 分。

案由二：資源生有意願參加技藝教育課程之遴選原則

說 明：討論資源生若有意願參加技藝教育課程之遴選原則及計分方式是否需要調整

決 議：與個管老師討論學生的障礙類別，如果並不影響學習或安全性，就可以參加，計分方式按原定方式。但若學生於學習過程中發現有不適應或特殊狀況，可能會退出或調換職群，過往曾有學生下學期輪調到動力機械職群，但過程中老師發現他狀況不佳，而且操作上有危險，後來得知他的過動藥物上的警語有包含「不得駕駛、或操作機械」，所以經遴輔會開會討論，並取得學生本人、家長及導師同意後，將他調回原本上學期的職群。

參、臨時動議

范桂榕老師：計分方式中的「學生性向」的分數是如何評分的？

陳致融老師：「學生性向」的分數是透過輔導活動課所進行的性向測驗結果，如同 PPT 的第 16 頁，會由輔導老師依照測驗結果是否符合學生所選擇的職群來進行評分。

肆、散 會：下午 15 時：50 分

新北市立三峽國民中學 107 學年度第二學期

技藝教育學生遴薦及輔導會 第二次會議紀錄

時 間：108 年 5 月 31 日（星期五）下午 15 時 05 分

地 點：四樓會議室

主 席：陳忠明 校長

記錄：陳致融 老師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列席人員：如簽到表

壹、業務報告

貳、討論事項

案由一：技藝教育課程學生初選名單討論

說 明：各班計分統計說明、錄取名額、各職群初選名單討論

決 議：名單確認無誤，依名單公告。

案由二：技藝教育課程學生遞補名單討論

說 明：各職群剩餘名額遞補

決 議：依原訂之遞補原則，以積分高低進行剩餘名額遞補。

案由三：技藝教育課程學生退選規定討論

說 明：討論學生參與技藝教育課程試讀時間、退選規定

決 議：依原先規定，試讀期間為開課日當周計算起兩次課程結束，第二次課程結束後開放領取退班申請書，須經過學生、家長、導師前名同意後，於第三周周一放學前繳交，始完成退班申請。

參、臨時動議

李枝盈老師：有兩位學生缺曠節數達四五百節，請問有什麼辦法讓孩子完成服務時數，以利符合入班資格。

陳致融老師：學校附近的陶博館、圖書館，均能申請服務時數，同時輔導處亦會提供機會，讓孩子服務。

肆、散 會：下午 15 時：50 分